

山东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 工作简报

第 31 期

山东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20 日

本期要目

- 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做好我省地名普查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
- 淄博市迅速部署地名普查数据库检查验收工作
- 德州市召开地名普查工作调度会议
- 聊城市召开《聊城市城市地名总体规划》专家评审会
- 郯城县召开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专家审核会
- 历城区普查办召开地名信息补充座谈会

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 做好我省地名普查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

为增强地名普查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成果的规范性，保障地名普查成果和数据库建设质量，根据地名普查的相关工作规程、质量管理规定、成果验收办法以及地名普查质量“自查”“核查”的有关要求，1月3日，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做好地名普查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对地名普查质量检查基本依据、检查内容、检查标准、量化指标和方式方法做了明确规范，并对质量检查提出相关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质量和成效。各市、县（市、区）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要高度重视地名普查质量检查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确保质量检查的工作成效；要增强效率观念，按时完成质量检查。县级自查原则上在1月底之前完成，市级核查务必在2月底之前完成，省地名普查办将结合各地质量检查情况适时启动省级成果验收；要注重检查质量，严格标准规范。各级要把质量检查作为保障地名普查效益、推进成果转化的重要手段抓实抓好，对于质量检查不合格的要责令限期整改，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要强化职能作用，搞好工作指导。市级地名普查工作机构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工作指导，对于在质量检查过程中发现、遇到的问题要及时组织协调和处理，确保质量检查工作顺利实施。

淄博市迅速部署地名普查数据库 检查验收工作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和省普查办的部署要求，确保地名数据库建库质量，切实做好地名普查检查验收工作，结合本市实际，1月18日，淄博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在周村区召开全市地名普查数据库检查验收工作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家和省关于地名普查检查验收的文件精神，听取了周村区普查经验介绍，现场观摩了各区县普查成果表及工作图，与各区县普查办签定了普查工作目标责任书和普查质量承诺书，重点部署了下一步的迎检工作任务。各区县地名普查办主任、工作人员共40余人参加会议。周村区民政局对会议的召开作了精心准备，周村区地名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张国华，区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区民政局局长樊传度莅临会议指导。市民政局党委成员、副调研员、市地名普查办主任孙树光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各普查机构要以高于、严于国家验收标准，抓紧做好迎检准备。要认真贯彻国务院和省普查办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第一次就把工作做好”和“一切工作都要往前赶、往实里抓、往细处做”的思想理念，以《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验收办法》和省《关于做好地名普查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为依据，进一步明确验收主体、验收内容、验收标准，熟悉掌握验收程序、验收方式和注意事项，扎实做好各项迎检准备工作，

确保市地名普查各项工作符合质量要求，一次通过检查验收。

德州市召开地名普查工作调度会议

为加快市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的进程，高质优效地完成工作任务。2016年12月30日上午，德州市地名普查办召开了由各县市区、监理单位、三维测绘公司参加的地名普查工作调度会议。德州市第二次普查办公室主任沙剑同志主持了会议。

会上，各单位汇报了目前普查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工作中需要上级部门解决的问题；对各单位前阶段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剖析，制定了解决方案；传达学习了省第二次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验收办法》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快工期和保证质量，会议决定从2017年1月3日起，全市各普查单位统一到市里集中办公，严格按照各项工作节点完成任务。

聊城市召开《聊城市城市地名总体规划》 专家评审会

1月16日，聊城市民政局组织召开了《聊城市城市地名总体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聊城市民政局党组成员窦淑芬同志主持会议并作讲话。会议邀请了市规划局、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文广新局和区民政局的专家组成专

家评审委员会，听取评审了聊城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的《规划》。

会上，聊城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从规划背景、江北水城文化解读、具体规划内容及规划实施四部分详细介绍了《规划》成果，与会专家对规划成果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该《规划》，并认为本《规划》严格遵照了民政部、住建部的要求，指导思想明确、符合《山东省城市地名规范编制大纲》的要求，内容详实、深度合理；并且做到了从聊城的实际出发，按照地名管理和城市规划理论，构筑地名空间布局网络，对提高地名管理的整体水平具有指导作用。为进一步完善该《规划》，专家建议在运河文化方面进一步挖掘，以更好的体现运河古都特色。

鄒城县召开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专家审核会

2017年1月2日，鄒城县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专家审核会议召开。5名地名普查专家和县民政局领导及地名普查办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会上，鄒城县第二次地名普查办公室副主任吴士明同志介绍县前期地名资料收集、调查目录编辑以及后期数据入库情况。随后，专家组围绕鄒城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10大类，4963条数据存在的问题进行讨论审核，大家纷纷发表了意见或建议，对调查发现的有地无名、有名无地、一地多名、一名多写、同

音以及用字和拼注不规范等现象，要按照有关要求，区别不同情况，进行命名、更名和标准化、规范化处理；对提出有历史依据的，要尽量使用历史地名，要尊重历史。

历城区普查办召开地名信息补充座谈会

历城区因区划调整和多个街道进行旧村改造项目，涉及区域较大，导致提交上的部分地名调查信息出现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合的问题。为了保障地名普查的有效性和权威性，1月13日，历城区民政局召开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信息补充座谈会，翟宗宁副局长、华山、王舍人、鲍山、唐冶、港沟街道办事处民政办主任及济南市测绘院相关专家出席了会议，就5街道因旧村改建导致地名信息不准确的情况进行座谈。

5个街道办事处民政办主任与测绘院专家进行一对一的交流，对提交的表格信息逐条进行了比对与讨论，对出现的问题进行记录，为后续工作的完善提供了保证。测绘院专家集中进行了讨论会，提出5街道中出现的地名信息问题并就解决措施进行了探讨，为地名普查工作的开展拓宽了思路，保障下一步工作的进行。

报：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发：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期责任编辑：陈芳 李纯一

共印100份